

中国珠算心算协会

一、召开全国珠算心算协会工作会议

2011年1月6日,中国珠算心算协会(以下简称“中珠协”)秘书长工作会议在成都召开。来自全国省(区)、直辖市和原计划单列市珠协秘书长共计53人出席了此次会议。会议总结了珠协系统2010年的工作,对2011年的工作做出了部署。大会通过了丁先觉会长的工作报告。8月11日,中珠协七届三次常务理事扩大会在江苏省南通市召开,会议对中珠协2011年上半年在珠心算教育普及推广情况调研、后续科研课题研究、珠算珠心算教育教学理论研究、申遗、鉴定比赛、学术交流、师资培训等方面的工作做了介绍并进行了总结,同时也对下一阶段珠心算教育实验区(点)的选拔工作、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大珠心算宣传等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

二、汇报珠心算教育研究成果

中珠协分别于2010年12月和2011年3月两次向教育部基础教育二司汇报了珠心算教育研究工作成果并提出开展珠心算教育的若干政策建议。经过认真讨论,就推广珠心算教育的有关问题达成两点共识。一是可以商定建立五六个县、区级珠心算教育教学实验区,扩大实验范围,进一步开展深度研究。二是不限制珠心算作为地方课程进入小学,但必须本着地方和学校自主自愿的原则。

三、启动珠心算教育课题后续研究工作

《珠心算教育具有开发儿童智力潜能作用研究》课题项目已取得了实验研究成果,中珠协及地方各级珠协相应调整工作重点,由原来集中力量抓珠心算教育规律的实验研究向稳步推动珠心算教育发展普及方面转变,逐步形成有理论指导的比较完善的珠心算教学理论方法体系。同时,与中国教育研究院和浙江大学分别签署了后续课题研究协议,包括编写出版《小学珠心算地方教材》和研究《珠心算练习对儿童的脑功能及结构网络的影响》两项内容。

四、成立“中国珠算心算协会珠心算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

经财政部、民政部批准,“中国珠算心算协会珠心算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基金委”)于2011年2月正

式成立。“基金委”由中珠协主管,面向社会各界支持珠算珠心算教育事业的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专款用于中国珠算的保护、传承与发展。基金委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基金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负责“基金”的对外宣传和接受捐赠方查询捐赠款物的使用、管理情况等。

五、“申报珠算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工作取得新进展

“珠算”2008年被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珠协随即展开申遗工作。2011年4月,发文“关于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努力做好保护传承发展珠算文化工作的通知”,提出了有关工作建议,要求各级珠协结合实际,努力做好珠算的保护、抢救、利用、传承和发展工作,再创中国珠算文化的新辉煌。5月,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要求,对中国珠算申报文本和相关资料补充完善,并已报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六、举办各种形式的珠心算比赛

2011年5月15日,由中珠协和台湾省商业会联合举办的第21届海峡两岸珠算通信比赛圆满结束,有25个赛区,共计19.1万人参赛。至此,历届参赛总人数累计逾546.9万人次,达到了加强两岸学术交流,增进两岸民间友谊,共同弘扬珠算文化的目的。8月11日,第三届全国珠心算比赛在江苏省南通市举行,共68个代表队、340名选手参赛。

七、开展珠心算普及推广调研活动

为总结珠心算教学实践中的成功经验,用典型经验带动全国各地珠心算教育事业的发展。根据与教育部会谈精神,中珠协先后赴浙江、上海、江苏、河南、黑龙江等地对珠心算普及推广工作进行考察,并就建立珠心算教育实验区点进行调研。拟逐步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五六个县、区珠心算教育实验区和30个实验点。

八、参加全国社会团体评估工作

2011年10月,按照《民政部关于开展2011年度社会组织评估工作的通知》,为了进一步促进协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健康有序发展,中珠协参加了此次评估工作。该工作共分为递交书面材料和民政部现场察看两个部分,经过认真准备,截至12月,中珠协各项评估工作顺利完成。

(中国珠算心算协会供稿,米惠珍执笔)